

武汉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元宵节、 全国“两会”期间和节后复工复产 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

各区（开发区、风景区）安委会，各市级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，市安委会成员单位，有关企业：

春节过后，生产经营单位快速复工复产，安全生产进入到事故易发高发时段，加之元宵节、全国“两会”临近，安全防范责任重大、压力增大。为进一步做好元宵节、全国“两会”期间和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，吸取近期事故教训，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，现将《省安委办关于做好元宵节、全国“两会”期间和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（鄂安办〔2023〕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如下要求，请结合实际一并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一、高度重视，切实加强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政治责任感。各区、各部门要从维护社会稳定大局的高度出发，以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高度负责的精神，充分认识做好重要节点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。要切实加强领导，严格落实属地党委政府的领导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，立即对当前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周密部署，深入研判安全生产形势，统筹推进本辖区、本行业领域

的安全监管，严格落实责任，全面强化防范措施，全力以赴抓好当前的安全生产工作，为群众欢度元宵节和全国“两会”召开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。

二、严格监管措施，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。元宵节期间，各有关部门要紧盯大型群众文化活动、游园庙会、演出演艺等活动，严格人员密集型场所大型活动的审批程序，公安、消防、应急等有关部门提前踏查，做好应急预案和保障措施，严防拥挤踩踏、火灾等各类突发事件发生。要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整治，切实抓好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、道路交通、消防、建筑施工、城镇燃气、旅游景区、特种设备、工贸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，落实落细各项安全措施，严厉打击违法储存、销售、运输、燃放烟花爆竹行为，加强对学校、医院、养老院、店铺商铺、商场市场等场所消防安全检查，特别是要强化劳动密集型企业、人员密集场所、石油化工企业、仓储仓库等消防安全，严防引发群死群伤事故。加强森林火险监测预警，强化野外火源管理，盯住重点区域、重点人群，严禁一切野外用火。

三、加强监督检查，扎实抓好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。各区、各有关部门要加强重点企业复工复产安全监督检查，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，强化复工复产方案制定报批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、重点工程建设、机器设备检维修、关键岗位人员到位、员工安全教育培训、有限空间作业和动火等高风险作业、恶劣环境条件下生产经营运输等，做到复工复产“六个一”（召开一次领导班子安

全生产专题会议、制定一份周密的复产复工方案、召开一次全体员工大会、开展一次全员安全教育、制定一套应急处置方案、开展一次全面安全检查），坚决防止仓促开工、冒险生产酿成事故。各区、各有关部门要结合本行业实际，组成督导组深入基层一线开展督查检查，对检查发现的安全问题隐患，实行闭环管理、制定整改清单、逐项跟踪销号、确保治理到位，推动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。要强化复工复产安全监管执法，严厉查处存在重大隐患不治理、无法满足安全生产条件盲目复工复产等非法违法行为，同时要寓监管于服务，严格督促和主动帮扶企业应对困难、顺利安全复工复产。

四、强化应急值守，做好应急准备工作。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、事故信息报告制度。健全相关部门联合会商、信息共享和协调联动机制，加强恶劣天气和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监测预警。要充分利用广播、视频、报刊、抖音等媒介加强宣传，增强企业复工复产安全意识，提升广大市民识险防险和逃生自救能力。加强应急准备，细化落实应急预案、救援力量和物资装备，一旦发生事故或紧急情况，确保及时高效开展应急处置和抢险救援工作。

